

旌德县农业农村水利局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公开表十三：

旌德县农业农村水利局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
单位：旌德县农业农村水利局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预算数
合计	32.17
因公出国(境)费用	0
公务接待费	21.37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10.8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	10.8
公务用车购置费	0

二、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旌德县农业农村水利局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32.17万元，比2022年预算增加5.95万元，增长22.69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1.37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及购置费支出预算为10.8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
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0万元，比2022年预算增加0万元，增长0%，原因主要是单位上一年度和本年度均未安排此项活动支出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市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，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104号）、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527号）、《旌德县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5〕121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

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21.37万元，比2022年预算增加

1.45万元，增长7.28%，增长原因主要是旌德县农业农村水利局系统内部机构职能调整，相应公务接待划转到局本级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、外县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2066号）、《旌德县机关事业单位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旌办发〔2013〕31号）、《旌德县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》（旌办发〔2014〕46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及购置费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及购置费支出预算10.8万元，比2022年预算增加4.50万元，增长71.43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10.8万元，比2022年预算增加4.50万元，增长71.43%，增长原因主要是旌德县农业农村水利局系统内部机构职能调整，相应公务用车维护运行转到局本级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部门执法、特种专业用车燃油消耗、日常维护。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0万元，比2022年预算增加0万元，增长0%，原因主要是本单位上年与本年均未安排公务车购置。